

福建07秋季公务员招考两类考生笔试可加分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64/2021_2022__E7_A6_8F_E5_BB_BA07_E7_A7_c26_464415.htm 今年秋季公务员招考，我省仍将实行加分政策。日前出台的“2007年秋季福建省考试录用公务员公告”提到，对少数民族考生和一定条件下的高校毕业生在公务员招考中，笔试成绩将给以加分。根据规定，少数民族考生报考少数民族自治乡(镇)机关或各级政府民族事务部门的，其笔试总成绩按照所报考职位公共科目设置总分的10%加分；对志愿服务西部和我省欠发达地区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高校毕业生(由福建省青年志愿者服务指导中心出具证明)，报考省直和各设区市机关的，公共科目笔试成绩加3分；报考县乡机关的，公共科目笔试成绩加5分。公告说，对所有加分对象，加分均计为公共科目笔试成绩，具体加分原则为：报考A类职位的考生，《行政职业能力测验》(A)和《申论》科目笔试成绩各加上加分总额的50%；报考B类职位的考生，对《行政职业能力测验》(B)科目笔试成绩加分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